（上接B180版）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名称	上海科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5.4596	
是否经过审计	√是□否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否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316.51	87,241.48
负债总额	22,773.37	26,999.07
净资产	49,543.14	60,242.41
营业收入	49,492.31	59,955.23
净利润	2,613.37	9,303.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59.21	8,586.07

（三）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各项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策划安排，公司未购买控股权，后续将积极采取有效风险防范措施，以保证公司利益。

（四）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五、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本次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针对不同交易对方采取差异化定价方式，综合考虑交易各方的投资时间、投资成本以及标的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情况、行业未来增长趋势、未来发展潜力等因素，并参考公司上一轮投后估值后由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定价。

2、标的资产的具体定价情况

标的资产名称	科梁信息1,760,460股股份
定价方法	√协商定价 □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0,150.72 □尚未确定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价格由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分别协商一致确定，由于不同交易对方的投资时点、投资成本等存在一定差异，因此本次交易不同交易对方的转让价格存在一定差异具有合理性。本次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商业逻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公司拟分别与上海唐梁、南京富安基金、上海临港基金、上海临松基金、上海松藩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具体以实际签署内容为准。以公司拟与上海唐梁签订协议为例，主要内容如下：

1、股份转让

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400,000股的股份（“目标股份”），以总计人民币19,324,755元的对价（“转让价款”）转让给甲方，甲方同意按此价格及金额受让上述目标股份。目标公司其他股东无优先购买权。

各方确认，自交割日起，乙方不再享有作为目标股份所有者对应的股东权利，同时乙方就目标股份依据2023年12月1日签署的《上海科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权协议》而享有的唯一股东特殊权利（即股份回购权，以下称为“股东特殊权利”）不可撤销地自动彻底终止、自始无效且未来不再恢复法律效力，乙方不会就股东特殊权利主张任何违约责任或要求行使权利。

各方确认，自交割日起，甲方即成为目标股份的合法所有者，享有目标股份所对应的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目标公司截至交割日的资本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由包括甲方在内的届时所有股东按本次股转完成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就甲方受让的目标股份，甲方不承继乙方所享有的股份所附带的任何股东特殊权利。

2、转让交割

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3）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本协议第2.2条约定的转让价款缴付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乙方同意，在收到上述股份转让款的当日通知目标公司更新股东名册将甲方记入该等股东名册，并督促目标公司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包括其最新持股信息的目标公司股东名册。

3、陈述和保证

……。

各方同意，如任何陈述和保证，无论是在交割日前，还是于交割日后，被证实为虚假、误导性并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则作出虚假、误导性陈述和保证的一方其应足额补偿其他各方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

4、税务和费用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因签署、实施本协议所述的交易而应当支付的法定税款及政府费用和开支应由各方依法自行承担。若相关法律法规对税费的承担没有约定的，则由各方依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

5、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或没有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陈述、保证、义务或责任，即构成违约行为。

除本协议特别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就上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支付或损失的利息以及律师费）赔偿履约方。违约方向履约方支付的赔偿金总额应当与因该违约行为产生的损失相同。

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协议的约定足额支付转让价款的，每延迟一天，则应按未支付部分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在本协议约定的支付期限届满后30日内仍未足额支付的，视为根本违约，甲方除应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就乙方因该违约行为遭受的所有损失、责任、费用开支（包括为追究甲方责任而支出的调查费、律师费等）等进行全面赔偿，且在该等根本违约情形下，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

6、争议解决

如果各方之间因本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如有）产生任何争议，纠纷或索赔，各方应尽一切合理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若该等争议不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该等争议应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按照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上海通过仲裁最终解决，仲裁结果具有终局性，对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在争议发生和仲裁期间，除引起争议的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善意行使各自在本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如有）项下未受影响的权利和履行未受影响的义务。

7、其他

本协议自双方于文首所述签署日签字/盖章后（各自然人签字、有限公司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合伙企业盖章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盖章）成立，于甲方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作出有效书面决议之日起生效。

七、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科梁信息主要围绕新型电力系统为“源-网-荷-储”各环节的用户提供产品和解决方案，基于数模混合仿真及机理-数据双驱动建模等核心技术帮助用户设计、测试和验证其电力系统，提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可覆盖用户“规划-设计-建设-运行”全生命周期的各个阶段。

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战略布局，持续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商业逻辑，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所涉及的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三）交易完成后是否可能新增关联交易的说明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新增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是否会产生同业竞争的说明以及解决措施

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五）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八、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交易能否最终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2、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标的公司可能会面临行业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以及不可抗力等风险，公司本次投资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面临投资失败或者不达预期等情形。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上海科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持续发展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商业逻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受让上海科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届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上海科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本次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十、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总金额为人民币1,598.15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598.15万元受让广西自贸区科创启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本源量子计算科技（合肥）股份有限公司69,687股股份，目前已完成股份交割。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宏力达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特此公告。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30 证券简称：宏力达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审计机构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33家分支机构。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超过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3,914人，其中合伙人182人，注册会计师1,053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2024年度业务收入15.75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3.7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05亿元。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221家（含H股），平均资产额195.44亿元，收费总额2.82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同行业（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4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信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近三年，大信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四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581.51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大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0次、行政监管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18次。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5人次、行政监管措施34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46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罗晓龙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兰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钟本庆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因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2023年年报审计项目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证监局于2024年8月7日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此之外，近三年不存在其他处罚、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大信协商确定。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5万元（含税），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收费为20万元（含税）。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大信2026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亦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规范、专业、客观、公正，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大信2026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30 证券简称：宏力达 公告编号：2026-012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129号”文《关于同意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88.23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205,75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39,445,066.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066,304,933.2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9月30日全部存入专用账户，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大信验字[2020]第28-00007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9月30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20,575.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86,630.49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3,944.51
二、募集资金净额	206,630.4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31,591.65
本年度使用金额	1,785.33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42,485.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83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354.08
其他-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16,401.52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8,521.2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适时对其进行修订。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作了明确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按照公告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资金使用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0年9月30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10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福建省宏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宏科”）为“泉州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宏力达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宏力达”）、福建宏科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公司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台商投资区支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2024年5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宏颛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宏颛威”，现已更名为“上海宏力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上海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和总部大楼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上海宏颛威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公司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的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况。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9月30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宏力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310069011013001952550	696.25	使用中
宏力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	03004277154	840.75	使用中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8077100000000645	16,702.97	使用中
宏力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121914488910508	5,134.45	使用中
宏力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03004278266	49.28	使用中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98280078801000002823	25,097.58	使用中
宏力达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区支行	9050301201900050 18	-	已注销
宏力达	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210201013300001287	-	已注销
泉州宏力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东园支行	35050165930109998888	-	已注销
福建宏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东园支行	35050165930109999999	-	已注销
上海宏颛威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03005829657	-	已注销
合计			48,521.28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9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5年9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3亿元（含9.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该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大额存单，并取得到期理财收益人民币16,349,546.73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金额合计人民币424,85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9月30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20,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2024年9月26日	2025年9月25日	2024年9月26日
93,000.00	购买发行主体为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2025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4日	2025年9月25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9月30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99JG0206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7,395.00	2025/11/3	2026/5/6	-	37,396.00	0.95%或1.85%或2.05%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99JG0579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90.00	2025/12/1	2026/6/1	-	5,090.00	0.95%或1.85%或2.05%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527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10/28	2025/1/24	2025/1/24	-	-	50.75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浦发上海分行专属2024年第2260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5,000.00	2024/10/29	2025/10/29	2025/10/29	-	-	82.50
宏力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上海银行“稳进”进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4/11/26	2025/1/6	2025/1/6	-	-	4.13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645期（3个月旺季特供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4/12/30	2025/4/1	2025/4/1	-	-	115.00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7630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3,690.00	2024/12/31	2025/4/1	2025/4/1	-	-	77.86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4204991231期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5/1/2	2025/3/10	2025/3/10	-	-	62.81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4205201231期	结构性存款	16,350.00	2025/1/2	2025/3/10	2025/3/10	-	-	68.47
宏力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上海银行“稳进”进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650.00	2025/1/9	2025/7/9	2025/7/9	-	-	23.65
宏力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1/9	2025/2/10	2025/2/10	-	-	5.13
宏力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1/21	2025/2/21	2025/2/24	-	-	3.31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5301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2/5	2025/5/6	2025/5/6	-	-	21.48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020900711期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2/14	2025/4/18	2025/4/18	-	-	7.35
宏力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2/26	2025/4/28	2025/4/28	-	-	6.68
宏力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上海银行“稳进”进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7,600.00	2025/3/13	2025/4/16	2025/4/16	-	-	14.87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201600314期	结构性存款	23,900.00	2025/3/17	2025/6/16	2025/6/16	-	-	135.93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6060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3,900.00	2025/4/3	2025/7/4	2025/7/4	-	-	205.66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E款）2025611160418期	结构性存款	7,707.00	2025/4/21	2025/4/30	2025/4/30	-	-	4.34
宏力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九亭支行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4/22	2025/5/22	2025/5/22	-	-	4.81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12310429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4/30	2025/5/30	2025/5/30	-	-	1.88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12320429期	结构性存款	1,030.00	2025/4/30	2025/5/30	2025/5/30	-	-	1.93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E款）2025512290606期	结构性存款	7,711.00	2025/5/7	2025/5/30	2025/5/30	-	-	11.08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203060516期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5/19	2025/8/18	2025/8/18	-	-	27.17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6811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5/15	2025/8/15	2025/8/15	-	-	27.50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15090523期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5/26	2025/6/30	2025/6/30	-	-	6.42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16260605期	结构性存款	4,673.00	2025/6/6	2025/9/5	2025/9/5	-	-	24.81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16080605期	结构性存款	5,095.00	2025/6/6	2025/9/5	2025/9/5	-	-	27.05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18310619期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5/6/20	2025/9/19	2025/9/19	-	-	62.18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18320619期	结构性存款	12,035.00	2025/6/20	2025/9/19	2025/9/19	-	-	62.36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7511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7,140.00	2025/7/7	2025/10/9	2025/10/9	-	-	194.57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20900711期	结构性存款	2,670.00	2025/7/14	2025/10/13	2025/10/13	-	-	13.50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25690820期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8/21	2025/9/22	2025/9/22	-	-	8.66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25700820期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8/21	2025/11/19	2025/11/19	-	-	23.75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28290908期	结构性存款	4,756.00	2025/9/9	2025/12/9	2025/12/9	-	-	21.64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28280908期	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5/9/9	2025/12/9	2025/12/9	-	-	23.21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29080922期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5/9/23	2025/12/29	2025/12/29	-	-	58.20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29741008期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10/9	2025/12/29	2025/12/29	-	-	21.15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529731008期	结构性存款	12,150.00	2025/10/9	2025/12/29	2025/12/29	-	-	51.39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565期（月月滚利承接款A）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7,369.00	2025/10/9	2025/10/31	2025/10/31	-	-	37.68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631551016期	结构性存款	2,700.00	2025/10/17	2025/12/29	2025/12/29	-	-	9.86
宏力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4115期（月月滚利特供款B）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83.00	2025/11/3	2025/11/28	2025/11/28	-	-	6.53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631651120期	结构性存款	5,030.00	2025/11/21	2025/11/28	2025/11/28	-	-	1.81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639271211期	结构性存款	5,030.00	2025/12/1	2025/12/29	2025/12/29	-	-	7.24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639251211期	结构性存款	5,123.00	2025/12/12	2025/12/29	2025/12/29	-	-	4.48
宏力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西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5653921211期	结构性存款	4,777.00	2025/12/12	2025/12/29	2025/12/29	-	-	4.17
合计				434,254.00	-	-	-	42,485.00	-	1,634.95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